

2015 年度

广州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财政局概况

一、广州市财政局主要职能

广州市财政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财政收支、财税政策、财政监督和对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实行监督管理工作的工作部门。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财政、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财政、政府采购、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资产评估、财务会计、政府债务管理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起草有关税收法规和规章草案。

（二）拟订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财政规划，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政府调节、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建议；执行中央与地方、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

（三）承担市级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级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和市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市级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拟订市对区（县级市）财政管理体制并组织实施。

（四）制定全市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监督管理各项财政

收入；负责市级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监督管理“收支两条线”工作；依法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彩票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市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监督全市财政国库管理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拟订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工作。

（六）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组织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负责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负责市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开展企业、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决算报表及公共资源统计分析评价工作。

（七）负责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拟订重要物资储备的财政政策；编制市级社会保障资金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监管社会保险资金；监督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基金使用，参与监管住房保障和住房公积金。

（八）参与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安排研究，参与审核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概算，承担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对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实施财务监管，参与工程造价管理；负责向有关单位委派

财务监督管理人员；负责农村财务、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九）拟订和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防范财政风险；负责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和外国政府贷款管理；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非贸易非经营性用汇。

（十）承担综合治税工作，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财会制度和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查处违反财经法纪行为；承担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

（十一）管理全市会计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业务。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财政局设行政单位 3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个。

纳入广州市财政局 2015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财政局机关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财政局财政征管分局	行政单位
3	广州市财政局财政监督分局	行政单位
4	广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5	广州市财政局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广州市财政信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015 年度纳入部门决算的单位数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2015 年度度本部门决算汇编户数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财政局总编制人数 36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7 人,事业编制 95 人;在职实有人数 343 人,比上年减少 7 人,主要是正常退休和因工作调动而减少在职人数,其中:行政编制 258 人、事业编制 77 人、工勤人员 8 人;聘用人员 17 人;离退休人员 180 人,比上年增加 6 人,其中:离休 8 人,退休 172 人。

第二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98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9,161.12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2.68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409.04
六、其他收入	7	3.9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2,060.5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367.54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	39	5.28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2,083.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77.95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992.25	本年支出合计	50	14,165.1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2,303.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130.70
	26			53	
合计	27	16,295.85	合计	54	16,29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92.25	13,985.66	0.00	2.68	0.00	0.00	3.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62.27	9,059.59	0.00	2.6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9,022.26	9,019.57	0.00	2.68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052.61	5,05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19.55	2,31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3			机关服务	355.23	35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86	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71.01	7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267.65	26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52.35	949.67	0.00	2.68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6.69	3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69	3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9.04	40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9.04	40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09.04	40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53	2,06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1.60	1,9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53	1,90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3.17	7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17	7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92.25	13,985.66	0.00	2.68	0.00	0.00	3.9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7.54	3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239.73	2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73	2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7.82	12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7.82	12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54	60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3.15	1,4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
22999			其他支出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
2299901			其他支出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1.12	5,667.97	3,493.16	0.00	0.00	0.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财政事务	9,121.11	5,667.97	3,453.14	0.00	0.00	0.00
			行政运行	5,054.50	5,054.50	0.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2.65	0.00	2,412.65	0.00	0.00	0.00
			机关服务	355.21	345.72	9.48	0.00	0.00	0.00
			财政国库业务	3.86	0.00	3.86	0.00	0.00	0.00
			信息化建设	74.79	0.00	74.79	0.00	0.00	0.00
			事业运行	267.74	267.7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52.35	0.00	952.35	0.00	0.00	0.00
			组织事务	36.69	0.00	36.69	0.00	0.00	0.0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69	0.00	36.69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科学技术支出	409.04	0.00	409.04	0.00	0.00	0.00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9.04	0.00	409.04	0.00	0.00	0.00
			科技条件专项	409.04	0.00	409.04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53	2,060.53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1.60	1,941.60	0.00	0.00	0.00	0.00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53	1,900.53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抚恤	73.17	73.17	0.00	0.00	0.00	0.00
			死亡抚恤	73.17	73.17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0.00	0.00	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7.54	367.54	0.00	0.00	0.00	0.00
			医疗保障	239.73	239.73	0.00	0.00	0.00	0.00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65.15	10,257.68	3,907.47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73	239.73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7.82	127.8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7.82	127.8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8	0.00	5.28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5.28	0.00	5.28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28	0.00	5.2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54	600.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3.15	1,483.1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7.95	77.95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77.95	77.95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77.95	77.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3+4+5+6）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8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9,158.44	9,158.4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409.04	409.04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060.53	2,060.5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67.54	367.5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5.28	5.2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83.69	2,083.6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67.06	67.0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985.6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4,151.57	14,151.5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832.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666.66	666.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832.57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 计	27	14,818.24	总 计	54	14,818.24	14,818.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4,151.57	10,246.79	3,904.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58.44	5,667.97	3,490.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5	0.00	0.4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00	0.45
20106			财政事务	9,118.42	5,667.97	3,450.46
2010601			行政运行	5,054.50	5,054.5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2.65	0.00	2,412.65
2010603			机关服务	355.21	345.72	9.48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86	0.00	3.8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74.79	0.00	74.79
2010650			事业运行	267.74	267.74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49.67	0.00	949.67
20132			组织事务	36.69	0.00	36.6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69	0.00	36.6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0.00	2.8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	0.00	2.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9.04	0.00	409.0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9.04	0.00	409.0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09.04	0.00	40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53	2,060.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1.60	1,941.6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0.53	1,900.5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6	41.06	0.00
20808			抚恤	73.17	73.1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17	73.1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6	45.7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7.54	367.5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239.73	239.73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151.57	10,246.79	3,904.7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73	239.73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7.82	127.8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7.82	127.8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8	0.00	5.28
21301			农业	5.28	0.00	5.28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28	0.00	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3.69	2,083.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54	600.5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3.15	1,483.15	0.00
229			其他支出	67.06	67.06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7.06	67.06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7.06	67.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246.79	9,356.32	890.47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4,020.37	4,020.37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839.21	839.21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2,628.38	2,628.38	0.00
301	03	奖金	58.54	58.54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52.78	52.78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7.58	7.58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333.50	333.5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37	100.37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91	0.00	808.91
302	01	办公费	90.09	0.00	90.09
302	02	印刷费	6.08	0.00	6.08
302	03	咨询费	5.06	0.00	5.06
302	04	手续费	0.44	0.00	0.44
302	05	水费	8.77	0.00	8.77
302	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143.19	0.00	143.19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67	0.00	0.67
302	11	差旅费	20.52	0.00	20.52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46	0.00	15.46
302	13	维修(护)费	53.33	0.00	53.33
302	14	租赁费	0.38	0.00	0.38
302	15	会议费	4.24	0.00	4.24
302	16	培训费	6.98	0.00	6.9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68	0.00	3.68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1
类	款	科目名称			
		栏 次			
		合 计	10,246.79	9,356.32	890.47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31.77	0.00	31.7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3.69	0.00	13.69
302	28	工会经费	78.75	0.00	78.75
302	29	福利费	118.22	0.00	118.2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1	0.00	52.0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3.42	0.00	73.42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15	0.00	82.15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35.95	5,335.95	0.00
303	01	离休费	133.00	133.00	0.00
303	02	退休费	1,774.46	1,774.46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69.40	69.4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3.77	3.77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240.13	240.13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934.02	934.02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01.91	601.91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1,483.15	1,483.15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10	96.10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81.56	0.00	81.56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9.30	0.00	69.3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246.79	9,356.32	890.47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26	0.00	12.26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栏=(2+3)栏。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2015年度预算数							2015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支 出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支 出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 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 车 运行 维护 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7.56	54.45	85.48	0.00	85.48	17.63	26.50	101.63	45.91	52.04	0.00	52.04	3.68	13.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年 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栏=（4+5）栏；10栏=（11+12）栏；1栏=（2+3+6）栏；8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201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栏=（4+5）栏；6栏=（1+2-3）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65.33	1,564.58	200.75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93.35	1,493.35	0.00
103040701			证书工本费		1,473.17	1,473.17	0.00
103040702			考试考务费		4.27	4.27	0.00
103040750			其他缴入国库的财政行政事业性收		15.91	15.91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0.74	70.74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10.40	10.40	0.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04	1.04	0.00
10307060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9	0.09	0.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59.21	59.21	0.00
七、其他收入					201.24	0.49	200.75
103999900			其他收入		201.24	0.49	200.75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栏 = (2+3) 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1,379.50
货物	230.00
工程	
服务	1,149.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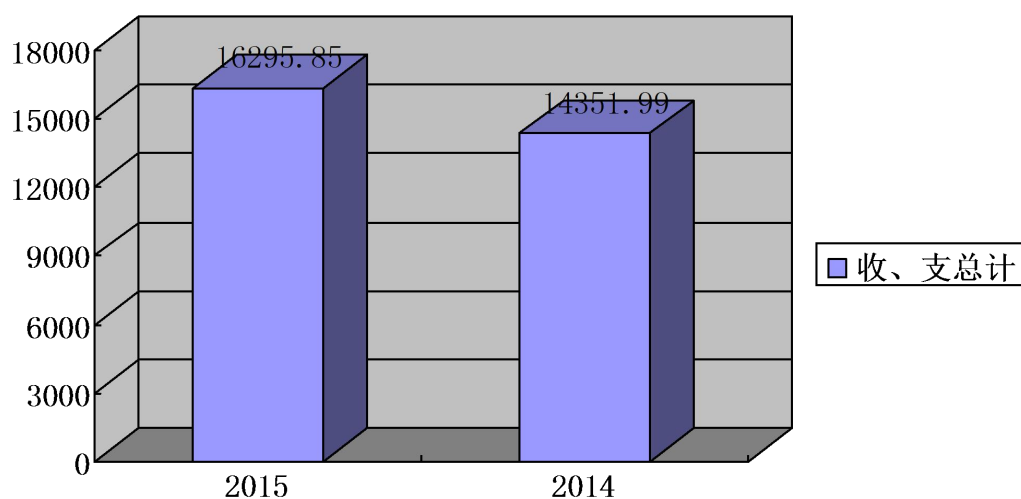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16,295.85万元，支出总计16,295.85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43.86万元，增长13.54%。主要原因：一是结合业务工作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增加安排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二是因政策原因增加医疗票据使用量，财政票据工本费相应增加安排支出。三是根据相关政策调增基本工资及离退休费，住房保障支出也相应增加。四是根据相关规定清理上缴结余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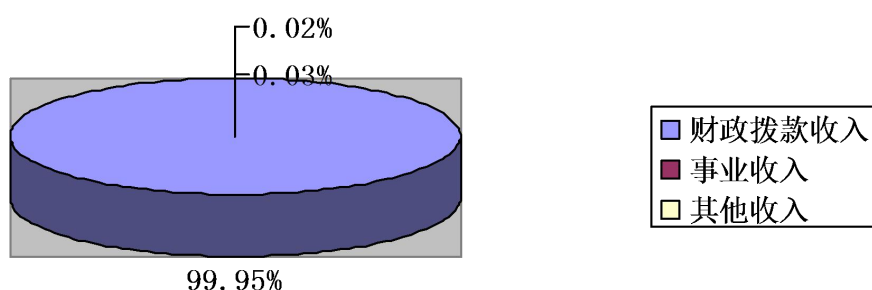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对比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13,992.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985.6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95%；事业收入2.68万元，占0.02%；其他收入3.9万元，占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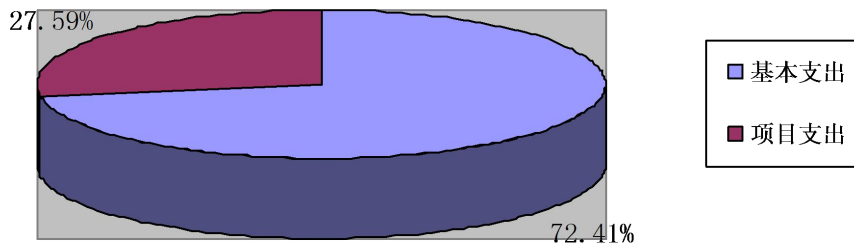
图2 本年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14,165.15万元。基本支出10,257.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2.41%；项目支出3,907.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7.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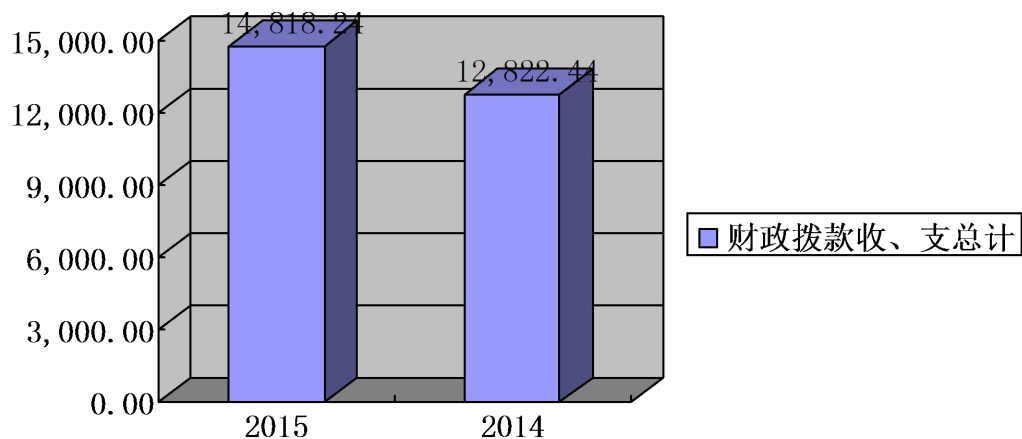
图3 本年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4,818.24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995.8万元，增长15.56%。主要原因：一是结合业务工作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增加安排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二是因政策原因增加医疗票据使用量，财政票据工本费相应增加安排支出。三是根据相关政策调增基本工资及离退休费，住房保障支出也相应增加。四是根据相关规定清理上缴财政拨款结余资金。

图4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对比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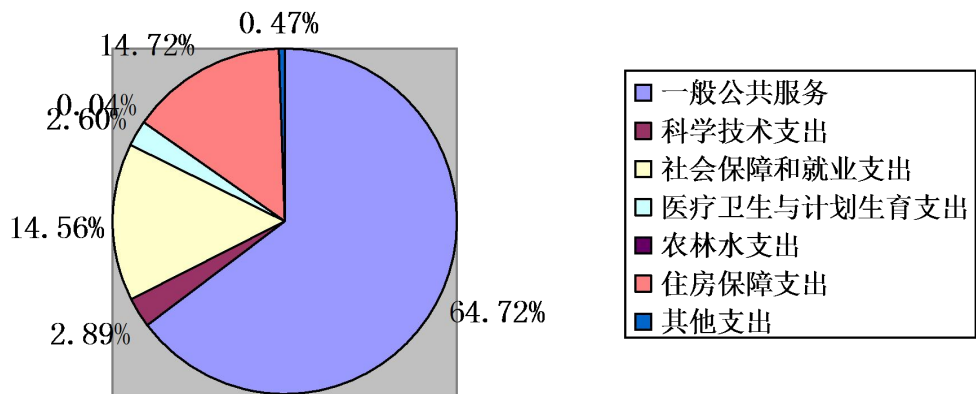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51.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28.21万元，增长22.81%。主要原因：一是结合业务工作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增加安排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二是因政策原因增加医疗票据使用量，财政票据工本费相应增加安排支出。三是根据相关政策调增基本工资及离退

休费，住房保障支出也相应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 9,158.44 万元，占 64.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53 万元，占 14.56%；住房保障支出 2,083.69 万元，占 14.72%。

图5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537.59万元，支出决算14,15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基本工资和离退休费等而年中追加经费预算。二是因工作需要年中按规定动用结余资金。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0.45万元，年初预算0

万元，相关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支出决算9,118.42万元，年初预算8,43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11%。其中：

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的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支出决算5,054.5万元，年初预算3,91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01%。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行政单位基本工资。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财政票据工本费及管理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及预决算编制、会计考试工作等支出。支出决算 2,412.65 万元，年初预算 2,61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7%。

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 355.21 万元，年初预算 35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2%，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财政国库业务（项）。支出决算 3.86 万元，年初预算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73%。支出决算小于年初预算的原因：国库改革业务培训和调研等减少而减少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财政信息化项目的建设支出。支出决算74.79万元，年初预算6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64%。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年中省追加下达相关经费。

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267.74万元，年初预算23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1%。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事业单位基本工资。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开展综合治税、农村财务管理、信息化运维等工作。支出决算949.67万元，年初预算1,22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2%。支出决算小于年初预算的原因：一是大楼及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节约维修经费；二是压减培训及差旅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2.87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36.69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5.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主要用于财政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支出决算409.04万元，年初预算54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0%。支出决算小于年初预算的原因：部分信息化建设项目进度延后。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2,060.53万元，年初预算1,51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64%，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1,900.53万元，年初预算1,44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31.73%。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行政单位离退休费算。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41.06万元，年初预算2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90%。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73.17万元，年初预算5.04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按文件规定年中申请追加当年逝世人员的一次性丧葬抚恤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45.76万元，年初预算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1%，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7.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239.73万元，年初预算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0%。

8. 医疗卫生（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127.82万元，年初预算12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2%，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9. 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农业财政项目管理工作支出。支出决算5.28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年中省追加下达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支出决算2,083.69万元，年初预算1,65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81%，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支出决算600.54万元，年初预算505.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74%。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基本工资，计提基数相应调高而年中追加经费。

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支出。支出决算1,483.15万元，年初预算1,15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92%。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基本工资和离退休费，计提基数相应调高而年中追加经费。

1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67.06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按规定申请动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0,246.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356.3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020.3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35.95万元；公用经费890.4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808.9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81.56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7.56万元，支出决算101.63万元，完成预算的64.50%。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减少出国人数和批次而减少支出；二是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实行公车改革而减少支出。支出决算比2014年减少63.42万元，下降38.4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45.91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5.17%，完成预算的84.3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一是出国培训节约了经费；二是根据工作需要实际出国人数比预计人数有所减少。201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8.4万元，下降15.4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减少了出国人数和批次。

2015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5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5个、累计1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8.52 万元，主要用于：(1)应相关部门邀请，派员赴香港参加广州社团总会成立庆典暨广州海外联谊会 2015 年春茗活动，与香港会计界人士进行

工作交流。(2)应相关部门邀请，派员赴英国、法国、丹麦进行城市公共自行车发展情况调研。(3)随相关部门组团，赴香港、新加坡调研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组织架构、部门分工、政策体系以及融资支持、金融扶持政策。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 37.39 万元，主要用于：(1)应相关部门邀请，派员赴法国参加人力资源开发应用培训班。(2)组织赴新加坡培训，通过不断思索研究、吸收转化，有所选择地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如：借鉴新加坡经验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稳步推进项目库建设、完善财政信息预测体系、探索财政收入预测分析、实行中长期绩效评价管理，一定程度上推动了我市的滚动式中长期预算管理。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52.04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1.21%，完成预算的 60.8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实行公车改革而减少支出。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 54.93 万元，下降 51.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实行公车改革而减少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04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5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8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平均每辆1.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财政监督检查、财政票据稽核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3.68万元。

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3.62%，完成预算的20.8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实际执行中简化了公务接待形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和减少了接待批次及人次。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09万元，下降2.39%。与上年基本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68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6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23个，共256人次。

图 6 “三公”经费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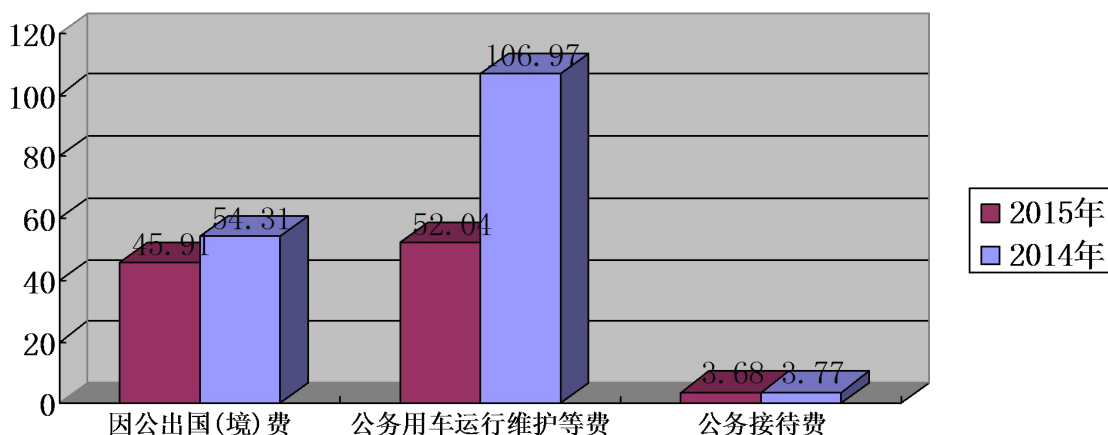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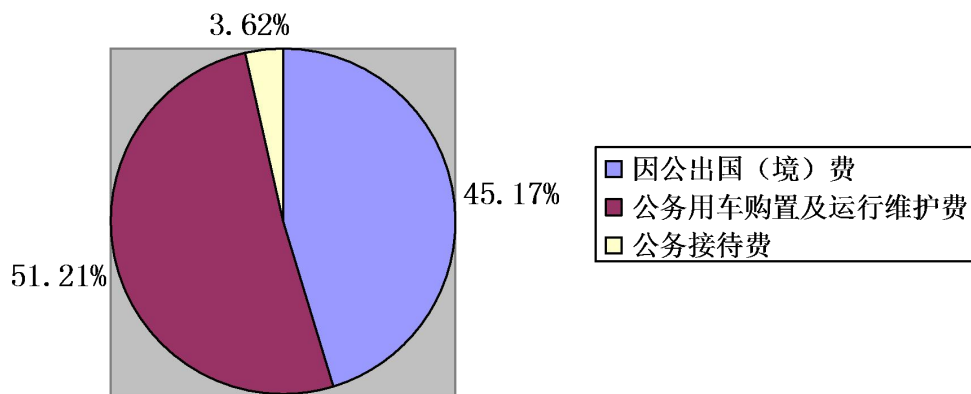


图 7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13.85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3.88万元，增长38.92%。增长的

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相关会议。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高级会计师评审会历时 3 天，参会人数 26 人，共支出 3.43 万元，占会议费 24.77%，其中：场地租用费 0.64 万元、房租费 1.76 万元、餐费 1.0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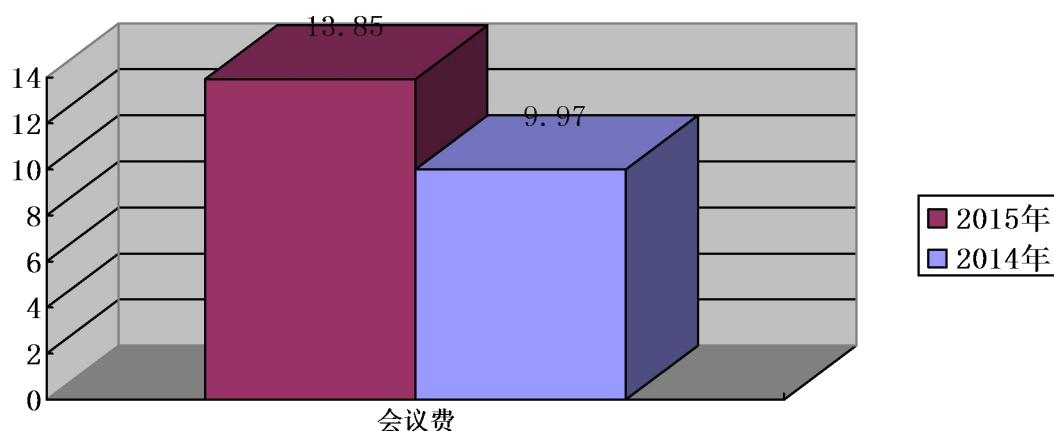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管理工作会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39 人，共支出 2.87 万元，占会议费 20.72%，其中：场地租用费 0.75 万元、房租费 0.87 万元、餐费 1.25 万元。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专家评审会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30 人，共支出 1.99 万元，占会议费 14.37%，其中：场地租用费 1.2 万元、餐费 0.75 万元、杂费 0.04 万元。

财政专家咨询委员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29 人，共支出 0.80 万元，占会议费 5.78%，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餐费 0.30 万元。

全市财税工作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92 人，共支出 0.54 万元，占会议费 3.90%，其中：场地租用费 0.5 万元、杂费 0.04 万元。

图 8 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765.33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564.58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200.75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493.35万元，占84.59%，包括：证书工本费1,473.17万元、考试考务费4.27万元、其他缴入国库的财政行政事业性收入15.91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70.74万元，占4.01%，包括：其他利息收入10.4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1.04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9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59.21万元；其他收入

201.24万元，占11.4%。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1,379.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49.5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7.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1.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年度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0.13万元，比2014年减少37.88万元，下降4.41%。主要原因是因公车改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机关及所属5个单位共有车辆38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15年度本部门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市财政局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狠抓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全力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保障了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稳步推进以及民生和各项社会事业顺利发展，财政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财政收支保持平稳增长

伴随我市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相应由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的新常态。为保持合理的财政收入增长速度，保障我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市财政局研究制订了《应对新常态下财政工作面临主要问题的工作方案》，从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减轻政府债务负担四个方面，提出了应对新常态下财政工作面临主要问题的 23 条工作措施，报经市委、市政府审定后印发全市实施。201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9.1 亿元，同比增长 8.5%，剔除“营改增”试点改革、停征堤围防护费等一次性减收因素后，可比增长 9.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28.2 亿元，同比增长 20.3%。

二、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大

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工作导向，将政策支持和财力保障的重点向民生领域倾斜，2015 年民生投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达到 76.6%。一是教育投入不断加大。安排 3.4 亿元发展

公办幼儿园，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及农村学前教育发展。我市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由小学每生每年 950 元提高到 1,150 元，初中从每生每年 1,550 元提高到 1,950 元；免费提供课本的补助标准调整为小学每生每学年 200 元、初中每生每学年 450 元。筹措 24.7 亿元推进教育城建设，支持职业教育发展。二是社保标准不断提高。201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由上年的 165 元/月提高至 180 元/月，远远高于广东省要求的 95 元/月标准的水平；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府资助标准由上年的 320 元/月的标准提高至 380 元/月。全市城乡低保标准统一提高到 650 元，实现了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的目标，全市 6 万多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三是医疗保障水平有所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从 2014 年的 40 元/人提高到 50 元/人，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从 2014 年的五项增加到六项，并安排专项经费用于艾滋病、结核病等防治工作。对基层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实施“以奖代补”，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实施补助。四是保障性住房建设扎实推进。筹集保障性住房资金 35.2 亿元，全市新开工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住房 15144 套，基本建成 21372 套，新增发放租赁补贴 1880 户，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10.31%、100.75%、104.44%。

三、助推经济发展积极有效

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和提质增效。一是支持经济转型升级。安排40亿元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我市总部经济、现代服务业、民营经济、融资租赁新业态、电子商务以及节能环保等产业发展。从2015年起分三年共安排30亿元专项资金，支持我市工业转型升级。落实市政府60亿元出资方案，积极推进设立广州国寿、新华基金，拓宽我市重点项目建设融资渠道。二是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开展“暖企行动”，通过实地调研、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主动听取和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和发展过程中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方案，切实帮助企业解决难题。继续推进清费减负，从2015年1月1日起停征堤围防护费，为全市企业年减负近40亿元，是近年来减负力度最大的一项举措。取消和停征56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降低12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对养老、医疗机构等健康养老服务工程减免土地闲置费等13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对所有小微企业免征42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在2015-2017年期间免征5项政府性基金，全年为企业减负逾5亿元。向社会公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和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明确目录清单外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属于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一律不得对企业收取，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三是扎实推进“营改增”试点改革。加强对“营改增”试点效应的评估，分析“营改增”差额征税政策对

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影响，研究试点改革对我市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广泛收集纳税人对政策的诉求，并形成报告上报省财政厅，为国家深化税制改革建言献策。协调国税、地税部门，及时解决试点中的问题，落实对企业的税收优惠，确保政策落地生效，促进经济结构优化。

四、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

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广州市全面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于2015年3月以市政府名义印发执行。市财政局会同各区政府和相关部门积极组织实施，取得初步成效。

一是推进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制度。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向市政府提交了《关于推进市区两级政府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改革的报告》，提出推进市区两级政府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改革的工作思路，为市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完善现行财政体制，对区属地一般共享收入增长幅度超过全市平均水平的，超出部分奖励标准从市本级分成收入的30%提高至50%，体现强区激励。梳理现有市、区配套项目，力争在目前中央、省分担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市、区两级支出规模大体不变的原则，压减清理市、区配套项目，为下一轮建立市对区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财政管理体制打好基础。

二是改进预算管理制度。起草《广州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改进预算管理，实施全面规范、公开

透明的预算制度。根据国家和省要求，研究制定了我市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并由市政府印发全市贯彻执行。起草了《广州市关于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的实施意见》，推动三年滚动式项目库申报，为实行中期财政预算、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做准备。

三是加强国资经营预算管理。不断细化和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广州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办法》《广州市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缴管理暂行办法》和《广州市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支出管理暂行办法》。加大对国资收益的统筹力度，用于市委市政府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产业重组和企业转型发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以及偿还政府性债务等。

四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广州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和《广州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加大绩效管理力度，对 30 个预算绩效评审项目进行绩效目标批复，并在部门网站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对 57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对 10 个项目进行第三方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70 亿元，评价涵盖政府债务、产业发展资金等领域，并开展政策性评价，评价深度明显提升；增强财政绩效信息透明度，在市政府网站公开 8 个项目的第三方评价报告，首次公开项目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五是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对市本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

买服务目录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目录从 140 项增加到 323 项，范围涵盖市政府承担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事务服务、行业管理与协调、技术服务和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和技术性事务 5 大类，购买服务范围进一步扩大；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计划管理，政府购买服务与政府采购、部门预算管理实现了有效对接。

六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在国内率先公开细化的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公开，以信息公开促进预算单位强化政府采购管理。调整政府采购和公开招标限额标准，修订完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政府采购品目。试行批量集中、电子商城等规模化、便捷化采购模式效果明显。大规模开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政策宣讲，加大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从业行为的监督检查，对不规范问题进行通报并责令整改。

五、财政管理更加严格规范

一是强化财政资金管理。对 105 个单位进行财政监督检查，查出问题资金 2.10 亿元，已追缴财政资金 349.68 万元，正在追缴 8,000 余万元。全力清理回收财政周转金，财政借款余额从年初的 5.15 亿元减至 0.28 亿元，清理回收率达 95%。完成评审资金总额 668.64 亿元，核减资金 88.2 亿元，核减率达 13.19%。清理整合 113 项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共 196.7 亿元，专项资金数量

减少 55 项、金额减少 59.81 亿元，清理压减率达 30.4%。

二是规范“三公”经费管理。制定印发《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三公”经费管理办法》《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和《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广州市各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行政性经费管理。

三是深化财政预决算公开。2015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的实施主体从政府序列部门和单位扩大到非政府序列的部门和单位，实现所有向财政编报预算的部门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全覆盖，并将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项目绩效目标等财政重要领域的预算信息，以及上年预算调整、执行情况增加纳入公开范围。各区也主动公开 2015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在清华大学发布的 2015 年全国地方政府财政透明度评价排行榜上，广州市在 294 个地级以上市中再次位居前列。

六、政府债务化解成效明显

印发了《广州市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借、用、管、还统一管理制度。贯彻中央“稳增长”精神，按照市政府“坚持还债和建设并重”的工作要求，根据市城投集团、市水投集团、广州交投集团、广州地铁集团等企业的化债调整方案，以及各区的化债情况，综合制订了全市的化债工作调整方案。

2015年,全市存量政府性债务归还本金403亿元,2013年7月~2015年12月累计已归还本金1,210亿元,存量债务余额下降42%。根据国家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部署,市财政局积极向省申请发行置换债券392亿元,用于归还2015年、2016年到期债务本金,优化了债务结构,减轻了偿付压力。置换债券到位后,原计划用于还债的财政资金调整至轨道交通、水环境治理、科技创新、公交行业补贴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项目,有力拉动我市固定资产投资,促进经济平稳运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五、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十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三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三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三十九、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

四十、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的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四十一、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四十二、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四十三、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在市内外出公务或加班不能在本单位或家里就餐，按规定凭发票报销的误餐费及夜班加班工作至二十二时后凭发票报销的夜餐费等。

四十四、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四十五、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四十六、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四十七、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

四十八：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四十九、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